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步科股份"、"上海步科")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6日	2025年7月10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2,714.00	46,499.99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11,059.71	
减:发行费用	4,568.59	839.07
二、募集资金净额	38,145.41	45,660.9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2,357.67	
本年度使用金额	5,737.10	41.67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1,500.00	1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32	0.02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80.38	237.08
其他-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1.42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29.70	35,867.74

注:本报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步科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步科")、成都步科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步科")、常州步科电机有限公司(原名:常州精纳电机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5月6日完成更名,以下统一简称"常州步科")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上海建行张江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南山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深圳分行或深圳南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深圳科苑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成都温江支行开立账户,作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深圳步科	建行深圳科苑支行	44250100002300003364	0	已注销
深圳步科	建行深圳科苑支行	44250100002300003365	0	已注销
上海步科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28	0	已注销
上海步科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39	0	已注销
上海步科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29	0	已注销
上海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057982300574	0	已注销
上海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057982300204	0	已注销
上海步科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30	0	已注销
上海步科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31	0	已注销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223273400389	0	已注销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223273400299	0	已注销
成都步科	兴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086316	0	已注销
成都步科	兴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086433	0	已注销
上海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057982300484	0	已注销
上海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057982300394	0	已注销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236247300331	0	已注销
成都步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360100100105171	0	已注销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236247300151	0	已注销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223273400109	0	已注销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9550880236247300241	3,833,636.45	使用中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243301700197	2,463,334.13	使用中

(二)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深圳南山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深圳分行")、广发银行深圳分行开立账户,作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深圳五和大道证券营业部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7月10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券商)	银行(资金)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步科	建行深圳南山支行	44250100002300005763	92,052,461.45	使用中
上海步科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86021110001155820	263,038,504.83	使用中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9550889900016303589	3,586,424.88	使用中
上海步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1900050668	0	使用中
上海步科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公司	75725822	0	使用中
上海步科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深圳五和大道证券营业部	91037222	0	使用中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表2《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为了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8,047,384.61元的自筹资金,由项目实施主体予以置换分别为:步科股份置换3,596,428.28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步科电气有限公司置换3,162,253.21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步科智能有限公司置换1,288,703.12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公司2023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计使用2,398.00万元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

2、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36,233.94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支付人员工资、奖金、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税金等支出或者购买境外产品设备等事项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确有困难,以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再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截至报告期末,无上述置换情形发生。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6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0,000.00	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4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9日
2,800.00	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10月28日	2026年10月27日	2025年10月2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6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4/11/22	2025/1/10	2025/1/10		2.40%	9.67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4/11/27	2025/2/27	2025/2/27		2.45%	6.16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4/12/13	2025/3/13	2025/3/13		2.55%	6.29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1/7	2025/2/21	2025/2/21		2.57%	3.17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2025/1/17	2025/4/17	2025/4/17		1.00%	3.70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2025/1/17	2025/3/3	2025/3/3		2.21%	4.09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	2025/2/25	2025/4/11	2025/4/11		2.21%	1.63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	2025/2/25	2025/5/26	2025/5/26		1.54%	2.27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2025/2/25	2025/3/27	2025/3/27		2.25%	0.92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3/18	2025/5/19	2025/5/19		2.26%	3.84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700.00	2025/3/7	2025/4/11	2025/4/11		2.20%	3.59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00.00	2025/4/15	2025/5/21	2025/5/21		2.15%	1.48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2025/4/18	2025/6/17	2025/6/17		2.16%	1.78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2025/4/22	2025/6/20	2025/6/20		2.16%	1.75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4/22	2025/7/21	2025/7/21		2.21%	5.45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00.00	2025/4/25	2025/5/24	2025/5/24		2.35%	1.31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2025/5/13	2025/6/19	2025/6/19		2.24%	0.45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5/27	2025/7/2	2025/7/2		2.05%	2.02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00.00	2025/5/27	2025/8/25	2025/8/25		2.08%	3.59
深圳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	2025/5/30	2025/8/28	2025/8/28		2.10%	3.11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	2025/6/20	2025/9/18	2025/9/18		2.30%	2.27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2025/7/11	2025/8/15	2025/8/15		2.00%	0.96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2025/7/25	2025/9/8	2025/9/8		1.90%	1.17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2025/8/22	2025/9/26	2025/9/26		1.80%	0.35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	2025/9/3	2025/10/10	2025/10/10		1.90%	0.77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	2025/10/31	2025/12/5	2025/12/5		1.70%	0.65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100.00	2025/10/31	2025/12/5	2025/12/5		1.70%	1.79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12/16	2026/1/20		1,000.00	1.70%	
成都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2025/12/16	2026/1/20		500.00	1.70%	

2、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7月10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45,000.00	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2025年8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2025年8月1日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7月10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上海步科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	2025/8/8	2025/12/8	2025/12/8		1.35%	18.00
上海步科	国泰海通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3,200.00	2025/8/8	2025/12/24	2025/12/24		1.20%	14.52
上海步科	国泰海通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4,800.00	2025/8/8	2025/12/24	2025/12/24		1.50%	27.22
上海步科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5/8/8	2025/12/29	2025/12/29		1.57%	30.75
上海步科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5/8/7	2025/9/4	2025/9/4		2.87%	6.60
上海步科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	2025/8/12	2025/12/22	2025/12/22		3.79%	54.80
上海步科	国泰海通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8/14	2025/9/17	2025/9/17		2.50%	2.33
上海步科	中金财富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5/8/15	2025/12/22	2025/12/22		1.15%	12.19
上海步科	中金财富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5/8/15	2025/12/22	2025/12/22		1.53%	16.22
上海步科	中金财富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8/15	2025/9/15	2025/9/15		2.43%	2.07
上海步科	中金财富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5/8/15	2025/12/22	2025/12/22		1.15%	8.13
上海步科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5/8/29	2026/2/25		5,000.00	2.30%	
常州步科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5/9/3	2026/3/2		5,000.00	1.95%	
上海步科	国泰海通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5/9/16	2025/11/19	2025/11/19		2.44%	12.84
上海步科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9/29	2025/12/22	2025/12/22		0.30%	0.70
上海步科	国泰海通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9/22	2025/10/23	2025/10/23		2.30%	1.95
上海步科	宁波银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	2025/9/12	2025/12/30	2025/12/30		0.87%	1.04
上海步科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10/28	2025/12/29	2025/12/29		1.53%	2.60
上海步科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5/11/21	2025/12/23	2025/12/23		1.55%	4.08
上海步科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5/12/12	2025/12/29	2025/12/29		1.55%	2.17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6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收购常州步科少数股东股权	收购资产	4,800.00	4,800.00	2020年12月28日	不适用
向成都步科增资建设新办公楼	新建项目	800.00	831.10	2021年8月26日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2,259.71	2,601.47	2022年8月9日	2022年8月26日
向常州步科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在建项目	3,200.00	3,345.21	2022年8月9日	不适用

注: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超过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的部分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已经使用完毕。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1月6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2,057.25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263.91	用于非募投项目	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2,429.70	1,263.91	2023年10月30日	不适用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793.35	用于非募投项目	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2,429.70	793.35	2023年10月30日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1,380.74万元建设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2、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45,867.74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或理财专用结算账户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常州步科提供借款45,660.92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以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海步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上海步科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1月6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37.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94.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21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1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8,567.00	8,567.00	8,567.00	0.00	7,658.75	-908.25	89.40%	2023年10月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不适用	2,503.70	2,503.70	2,503.70	0.00	1,822.61	-681.09	72.80%	2023年10月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否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变更前	9,2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变更后	0.00	12,415.00	12,415.00	4,432.96	12,143.87	-271.13	97.82%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6,800.00	6,800.00	6,800.00	0.00	6,856.22	56.22	100.83%	不适用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	不适用	11,059.71	7,859.71	7,859.71		8,232.58	372.87	104.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注3	运营管理	不适用	0.00	2,057.25	2,057.25	1,304.13	1,380.74	-676.52	67.12%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合计			38,145.41	38,145.41	38,145.41	5,737.10	38,094.76	-1,431.3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原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以全资子公司深圳步科为实施主体,计划在租赁场地对生产中心进行升级改造。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布局,公司计划落实永久性制造基地,避免大规模投入后再次搬迁重复建设。为了使募集资金投入所获得的效益最大化,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投资协议书》,计划在常州购买土地约25.6亩,以子公司常州步科为主体实施,拟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开展研发、生产及销售伺服电机、工业人机界面、伺服系统、步进系统、可编程逻辑控制器等自动化控制相关产品和数字化工厂解决方案等活动。公司从整体战略发展布局出发,综合考虑公司长远规划及市场发展前景,拟将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司建设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可有效解决公司经营厂房长期租赁的现状,通过购置土地新建项目,将原有生产线纳入整体项目设计规划,结合未来公司发展的需要,优化工艺方案,进一步提高生产数字化和智能化能力,扩大制造产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及"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前述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为2,429.70万元,以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募集资金对应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2,057.25万元投入,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形成原因:1.在募投项目投入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一方面,在保证项目建设目标及质量的前提下,公司加强对项目费用的监督和管控,主要在设备采购方面,使用自有物料制作、自有设备采购或者采购具有价格优势的国产化设备等手段,节约了募集资金;另一方面,公司在实施过程中根据建设内容需要的工艺调整导致部分软硬件采购需求减少,同时,公司通过提高现有研发设备的利用效率、使用已有模具、委外测试或设计等其他多种节约方式,减少了部分软硬件采购。2.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行业、下游市场发生一定变化,公司部分建设内容(如专业无人机智控系统项目、用于生产过程的AI视觉技术研发等)的投入产出与预期目标发生变化,公司对相关项目投入较为谨慎,相关募集资金使用相应减少。3.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净收入,形成了募集资金节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部分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注2:超募资金初始存放金额11,059.71万元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7,859.71万元之间的差异系超募资金3,2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常州步科电机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注3:"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来源系"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等),该项目金额不包含在合计数中加总。

注4:"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计划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24,150,000.00元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64,999,940.36元共同建设,公司按照资金来源分别列示投入进度。

附表2: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7月10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6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46,500.00	45,660.92	45,660.92	41.67	41.67	-45,619.25	0.09%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合计			46,500.00	45,660.92	45,660.92	41.67	41.67	-45,619.2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附表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1月6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常州步科电机有限公司	常州市	12,415.00	1,2415.00	4,432.96	12,143.87	97.82%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年8月9日	2022年8月26日
合计					12,415.00	12,415.00	4,432.96	12,143.87	97.82%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原因如下: 公司原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以全资子公司深圳步科为实施主体,计划在租赁场地对生产中心进行升级改造。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布局,公司计划落实永久性制造基地,避免大规模投入后再次搬迁重复建设。为了使募集资金投入所获得的效益最大化,公司2022年3月16日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投资协议书》,计划在常州购买土地约25.6亩,以子公司常州步科为主体实施,拟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开展研发、生产及销售伺服电机、工业人机界面、伺服系统、步进系统、可编程逻辑控制器等自动化控制相关产品和数字化工厂解决方案等活动。公司从整体战略发展布局出发,综合考虑公司长远规划及市场发展前景,拟将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司建设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可有效解决公司经营厂房长期租赁的现状,通过购置土地新建项目,将原有生产线纳入整体项目设计规划,结合未来公司发展的需要,优化工艺方案,进一步提高生产数字化和智能化能力,扩大制造产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原计划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8,834.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2,415.00万元,预计达产日期为2025年8月。本次调整对该项目追加投资并进行延期,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66,115.62万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为2027年第四季度。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项目延期的原因如下:(1)公司扩大工控产品生产种类,导致厂房、设备投资增加;(2)更高的自动化、数字化程度,导致设备及软件购置费增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的《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1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6号意中利科技园1号3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咚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们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并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了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了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会上进行述职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总经理带领公司员工,协调各个部门展开工作,在技术研发、产品、市场和组织建设等方面均取得一定的发展,董事会同意通过其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在监督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督促公司完善内控制度等方面继续发挥专业作用,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经过审阅独立董事提交的自查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始终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其履职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严格规定和要求,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决策提供了公正、独立的专业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胡红智、韩玲、彭钦文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0,832,20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7,249,661.80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基本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各项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运作中的各项风险基本能够得到有效的控制。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天健所2025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健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内部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内部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唐咚、王石泉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3、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该议案已事先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同意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外部董事池家武、曹海以及独立董事胡红智、韩玲、彭钦文回避表决,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直接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唐咚、王石泉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将在股东会上进行汇报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5、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预计202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为4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6、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满足全资子公司资金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17、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582.26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8、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19、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3年及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821,300份,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86,000份。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石泉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注销2023年及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20、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董事会未在2026年2月7日前确定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失效,因此,董事会同意作废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未授予的股票期权18.7万份。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石泉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2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2、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2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25、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成都分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成都设立分公司,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设立上述分公司的各项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成都分公司的公告》。

2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下午14:00时,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6号意中利科技园1号3楼会议室。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_) □其他:_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购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	1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	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2026年4月1日至2027年3月31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下同)根据实际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需保证金,保证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在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品种主要为外汇汇率,涉及的币种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主要有美元、欧元等,主要通过远期结/购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进行。

(五)交易期限及授权事项

本次授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并同意董事长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等相关事项。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外汇产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6、其他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可最大限度避免制度不完善、工作程序不恰当等造成的操作风险;

2、公司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3、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4、公司审计部门将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对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目的是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同时,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采取了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